附件2

关于领取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的说明

一、为保证资质证书信息准确，请各监理单位在2020年11月16日前登录水利部门户网站，对审批服务大厅中资质证书相关信息进行复核确认，联系电话为010-63208000转人工服务，010-63204447。

二、资质证书信息确认后安排打印，并将证书邮寄至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水利（水务）厅（局），请注意查收。

三、请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水利（水务）厅（局）将收回的监理单位旧证书统一销毁。